奉献有价值的改革新闻

2019.05.17
星期五
今日12版　第6800期
国内统一刊号CN11-0178
邮发代号 1-209
国外发行代号 4556D

中国改革报
CHINA REFORM DAILY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公报发布报纸
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报纸
全国独家信用公示信息披露指定报纸
本报发布企业债券公告

改革网　中国改革报微信公众号
改革网 www.cfgw.net.cn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管　中国改革报社主办

漳州：田园都市的“生态+”发展之路

将生态与城市建设、产业发展、旅游项目、民生工程、历史文化等有机融合，规划建设中心城区“五湖四海”，打造城市新空间，促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

□ 本报记者 丁南 王军善

从厦门西南跨海出岛过厦漳大桥，短短15分钟车程便进入福建省漳州市龙海招商大道。位于漳州市九龙江入海口的厦漳跨海大桥，北连厦门海沧，南连漳州龙海市和招商局漳州开发区，自2013年5月建成通车后，位于“闽南金三角”的厦漳两市同城化一路提速前行，开启了生态环境“高素质”、经济发展“高颜值”、人民幸福“高指数”同步发展的“漳州之路”。

4月25日，本报“生态中国福建行”采访组穿行在素有“田园都市、生态之城”之称的漳州，不管是招商局开发区的芯云谷国家双创示范基地、“东南花都”国道324线的百里花卉走廊，还是文学大师林语堂纪念馆的万亩香蕉绿海、九龙江畔的南山生态文化园，都让记者深刻感受到“绿色是漳州最鲜明的发展底色，也是漳州最具优势的城市竞争力。”

让城市亲近自然

胜利路是贯穿漳州市区最主要的城市道路，结合中心城区“达达通”绿道连通工程，部分房龄20多年的沿街建筑于“五一”节前改造完工，清一色的闽南风格红砖外墙，在20公里长的城市绿道中格外抢眼。

近年来，漳州市实施“生态+”发展模式，将生态与城市建设、产业发展、旅游项目、防灾减灾、民生工程、历史文化等有机融合，规划建设中心城区“五湖四海”，打造城市新空间、新亮点，不断拓展生态效益，促进了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

作为市区主干道胜利路的延伸，全长9.9公里的金塘路是目前漳州市最美的一条道路，整条道路宽60米，而10米宽的中分带全部是高质量的绿化景观。记者自愧对大部分的景观植物一无所知，却又惊叹陪同采访的漳州发改委黄敏参植物学博士，对车窗外的古树名木如数家珍。

福建第二大河流九龙江在漳州穿城而过、水系发达，辖区各县城全部傍山临江而建、生态优美。“城中有林、城中有花、城中有湖”，可谓漳州优美生态环境的真实写照。而“五湖四海”项目作为中心城市“生态+”的先行示范工程，正让一幅幅群众乐享生态的民生图景完美呈现。

据漳州市发改委相关负责人介绍，在探索城市生态文明建设的实现路径上，漳州改变以往植树、做绿化、建公园的传统路径，利用城市滞洪区、内河水系、果园林地等，辅之以合理的片区规划，因地制宜开发建设“五湖四海”项目(碧湖、西湖、西院湖、九十九湾湖、南湖，荔枝海、香蕉海、水仙花海、四季花海)等一批“生态+”先行示范工程，把好生态与好项目、好产业、好机制结合起来，把产业、文化、服务加进去，推动“生态+”做深做实做优，不断延展“生态+”效益，带来了土地溢价、商业集聚、人气提升等多层效应，把生态效益变成广大市民“看得见、摸得着”的切身福利。

让城市亲近自然，修复城市与自然的共生关系，不仅重构了城市的发展空间，也提升了城市的持续发展动力，让生态投资变成了有效投资、生态红利变成了发展动力。近年来，漳州连续四年GDP增速位居福建第一，辖区近一半的县(市)进入福建省县域经济实力“十强”“十佳”县(市)。

让乡村优美宜人

4月25日下午，记者来到了距长泰县城15公里的岩溪镇珪后村，叶氏开基祖厝旁两株唐代古樟守候着新旧两重乡村文明。旧村改造和环境整治后的新村优美宜人、现代范儿十足，同时又注入了红砖、燕尾脊等古典闽南元素；方圆一平方公里的古村落核心区，则完整保留着唐、宋、明、清、民国时期的古建筑34座，正着手打造一条集闽南建筑、民俗活动、名人传奇于一体的文化旅游线路。

近年来，长泰县坚持“一村一品、一村一景、一村一韵”，启动完成62个建制村美丽乡村规划编制，形成山水村、田园村、旅游村、文创村等建设思路，建设了包括珪后村在内的一批田园风光、休闲旅游、乡愁记忆等美丽乡村典型，成为全国农村垃圾分类治理和资源化利用首批示范县和全省宜居环境建设示范县，并顺利通过全国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试点验收。

距漳州市长泰县城15公里的岩溪镇珪后村，叶氏开基祖厝旁两株唐代古樟守候着新旧两重乡村文明。旧村改造和环境整治后的新村优美宜人、现代范儿十足，同时又注入了红砖、燕尾脊等古典闽南元素。

本报记者 丁南 摄

珪后村党委书记叶高发告诉记者，依托美丽乡村标准化建设，珪后村逐步探索出一条“空心村”变美变富的“生态+”发展之路，相继获得“中国传统村落”“全国环境整治示范村”“全国文明村”“国家级生态村”“福建省历史文化名村”等“美丽名片”。

长泰县农业农村局局长徐建明则表示，长泰走的是一条富美有机融合、经济生态协调推进、乡风文明同步发展的美丽乡村建设新路子。在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标准化试点中，先后形成特色标准30项，参与制定地方标准4项、国家标准5项，带动培育出中国最美休闲乡村后坊村、中国美丽乡村山重村、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上蔡村等一批具有浓郁地方特色的美丽乡村示范点，并实现国家级生态乡镇全覆盖，省级以上生态村覆盖率达82.2%，市级以上生态村创建率达96.5%。

长泰县是厦漳同城化先行示范区的重点区域，“长泰模式”则成为漳州市富美乡村创建的标准示范和发展缩影。目前，漳州11个县(市、区)全部获得省级以上生态县(市、区)命名(国家级生态县9个)，共创建省级以上生态乡镇116个(国家级生态乡镇78个)，市级以上生态村1433个。持续推进的“千村整治、百村示范”美丽乡村建设工程，让群众家门口的“绿色福利”与日俱增。

让司法护航生态

作为福建的7个国家森林城市之一，漳州全市林地面积1310万亩，森林覆盖率达64.58%。绿色发展和生态修复离不开司法保驾护航。4月25日上午，记者采访了漳州市中级法院。2012年11月，漳州市中级法院在国有龙海林下林场成立全国首家生态资源审判“碳汇”教育基地。时隔多年，漳州中院副院长陈志福在总结此次生态教育的创新成效时，仍充满自豪。

》2版

生态中国福建行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协办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与营商环境新进展报告(2018)》对外公布

□ 赵文君 张泉

中国在持续深化改革、保护知识产权、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取得新进展、新成效。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5月15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与营商环境新进展报告(2018)》对外公布。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海关总署、最高人民法院有关负责人在发布会上介绍了相关情况。

持续深化改革

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甘霖介绍，2018年，根据机构改革的要求，优化整合了知识产权行政管理职责，新组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重新组建国家知识产权局，统一了商标、专利的行政管理和行政执法。

围绕破解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中的堵点、痛点，国务院印发关于推开证照分离改革、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压缩企业开办时间、鼓励外商投资等一系列政策文件，通过持续深化改革，推进制度创新，增强企业发展竞争力。

企业开办时间降至8.5个工作日以内。证照分离改革有序推开，外资企业设立实现商务备案与登记注册“一口办理”；深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改革，产品种类由38类减至24类，取证时间从法定60天大幅缩短至平均9天；加快食品生产和经营许可改革，简化境外上市新药审批程序；知识产权审查周期大幅缩短，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力度加大，专利代理行业准入放宽。

知识产权审判领域改革取得重大突破。最高人民法院设立知识产权法庭，全国有17家高级人民法院、113家中级人民法院和129家基层法院实行了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审判“三合一”改革。

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

在保护知识产权方面，中国不断完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强化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推动部门区域协作，深化国际合作。

“健全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大幅提高侵权成本。”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绍宁介绍，目前专利法修正案(草案)已经通过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一次审议，明确建立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商标法修改将恶意侵犯商标专用权的赔偿数额，由修改前的三倍以下、提高到了五倍以下。这样的惩罚性赔偿额度在国际上都是比较高的。

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审判庭负责人林广海表示，中国法院已经成为世界上审理知识产权案件尤其是专利案件最多的法院，在国际知识产权保护领域的公信力、吸引力、影响力显著提升，外国当事人自愿选择中国内地法院作为诉讼地的知识产权案件不断增多，中国正日益成为国际知识产权争端解决的“优选地”。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发布的《2018全球创新指数报告》显示，中国排名第17，较上年提升5位，首次跻身全球创新指数20强。

多措并举优化营商环境

“知识产权保护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题中之义，知识产权保护好了，营商环境就得到了优化。”甘霖介绍，中国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多措并举，大力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水平。

海关部门鼓励支持企业开展创新。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负责人金海介绍，从2015年11月1日起，取消知识产权海关保护备案费，累计直接为企业节省费用2813万元；推进知识产权备案及案件办理全程无纸化，加快办案速度；提供知识产权状况预确认服务，确保合法货物快速通关。

金海表示，下一步，要继续支持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和中小企业开展创新，加强对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的保护，完善互联网领域打击侵权假冒执法联动机制。继续拓展国际海关执法合作，努力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

目前，以审批方式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占比不到1%，推动投资便利化水平进一步提升；通过推进海关、边检、海事一次性联合检查，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分别比上一年压缩56.4%和61.2%。

世界银行发布的《2019年营商环境报告》显示，2018年中国营商环境改善幅度居全球第3、东亚太平洋地区之首。

改革发展动态

我国将开展绿色技术创新企业认定

2019年~2022年，认定1000家绿色技术创新企业

本报讯 随着我国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建立健全，绿色技术创新日益成为绿色发展的重要动力。记者日前从国家发改委了解到，我国将强化企业的绿色技术创新主体地位，研究制定绿色技术创新企业认定标准规范，开展绿色技术创新企业认定。

根据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印发的《关于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我国将开展绿色技术创新“十百千”行动，在2019年~2022年期间，培育10个年产值超过500亿元的绿色技术创新龙头企业，支持100家企业创建国家绿色企业技术中心，认定1000家绿色技术创新企业。到2022年，基本建成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

《意见》明确，我国将加大对企业绿色技术创新的支持力度，财政资金支持的非基础性绿色技术研发项目、市场导向明确的绿色技术创新项目都必须要有企业参与，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支持的绿色技术研发项目由企业牵头承担的比例不少于55%。

《意见》强调，健全科研人员评价激励机制，增加绿色技术创新科技成果转化数量、质量、经济效益在绩效考核评优、科研考核加分和职称评定晋级中的比重。同时，加强绿色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在高校设立一批绿色技术创新人才培养基地，加强绿色技术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持续深化绿色领域新工科建设，主动布局绿色技术人才培养。

根据《意见》，我国将制定发布绿色产业指导目录、绿色技术推广目录、绿色技术与装备淘汰目录，引导绿色技术创新方向，推动各行业技术装备升级，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向绿色产业。实施绿色技术标准制修订专项计划，明确重点领域标准制修订任务。扩大政府绿色采购范围，在现有节能环保产品的基础上增加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产品政府采购。健全绿色技术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强化绿色技术研发、示范、推广、应用、产业化各环节知识产权保护。

我国将进一步缩减政府定价范围

对已经形成竞争的服务，一律实行市场调节价

本报讯 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放开机动车检测类、气象服务类、地震安全评价类等收费项目，进一步缩减政府定价范围，对已经形成竞争的服务，一律实行市场调节价……日前，国家发改委发布通知，进一步清理规范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旨在持续改善营商环境，健全主要由市场决定价格的机制，不断提高政府定价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透明度。

通知明确，我国将缩减政府定价范围和定价项目层级，对能够区分竞争性领域或环节的，竞争性领域或环节的收费标准一律实行市场调节；对市场竞争不充分、仍具有垄断性的经营服务性收费，实行政府定价(含政府指导价)管理。各地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不得超过规定范围，可根据实际情况缩减，不得通过改变名称等方式扩大范围。

通知要求，区分不同收费项目和性质，对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实行不同的收费标准制定方法。原则上，政府定价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采用准许成本加合理收益的方法制定，对具备条件的鼓励采用市场化的方式定价，鼓励价格主管部门由直接定价转为制定定价机制，具体价格依照定价机制由市场调节形成；对政府投资或参与投资建设的项目，应以扣除政府投入后的成本为依据制定收费标准，充分体现公益性。

制定和调整经营服务性收费标准，要严格按照《政府定价行为规则》有关规定，依法履行价格调查、成本监审或成本调查、听取社会意见、合法性审查、集体审议、作出价格决定等程序。对社会影响较大的，要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并制定应对预案。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项目，要完善配套保障措施，切实保障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不受影响。

(均为本报记者付朝欢采写)

重点推荐

生态文明建设再升级 美丽海南将写新篇章 2版

新闻热线：(010)56805067
本版编辑：王军善